

2023年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五、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九、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二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二十一、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如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也公开了空表。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以下简称省政府办公厅）是协助省政府领导同志处理省政府日常工作的机构，正厅级，行政单位。主要职责是：

1、协助省政府领导同志审核或组织起草以省政府、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发布的公文。

2、研究省政府各部门和各市州人民政府请示省政府的事项，提出审核意见，报省政府领导同志审批。

3、负责省政府会议的组织和服务工作，协助实施会议决定事项。

4、根据省政府领导同志的指示或工作需要，对有关问题进行协调，提出处理意见，报省政府领导同志决定。

5、办理中央和省政府领导同志的批示，并督促落实。督促检查省政府各部门和各市州人民政府对省政府决定事项的执行落实情况，及时向省政府报告。

6、组织开展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

7、负责向国务院和省政府领导同志报告重要信息和情况；负责省政府值班工作。

8、负责参事管理工作。

9、管理省政务管理服务局。

10、负责省政府机关大院的行政事务、综合治理和安全保卫工作。

11、办理省政府和省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其他事项。

湖南省人民政府研究室（以下简称省政府研究室）是为省政府承担综合政策研究和决策咨询的机构，正厅级，行政单位。省政府研究室机关财务、行政后勤等工作，由省政府办公厅统一管理，预算纳入省政府办公厅机关本级预算。主要职责是：

1、负责《政府工作报告》和省政府主要领导同志重要讲话、报告、文章的起草及有关新闻稿的审定。

2、负责起草省政府向党中央、国务院的重要汇报材料；组织和协同有关方面起草、修改省政府的有关重要综合性文件；参与起草省委、省政府有关重要会议的文件。

3、对涉及全省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改革开放等全局性工作的重大课题牵头组织调查研究，及时综合归纳，提出供省政府决策的参考方案和政策性建议。

4、对省内外经济形势和社会发展政策进行分析和研究，提出政策建议。收集、分析、整理和报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信息、动态，为省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建议。

5、组织院士专家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重大项目进行研究论证，提供咨询服务。

6、承办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湖南省政务管理和服务局（以下简称省政务局）是省政府办公厅的部门管理机构，副厅级，行政单位。省政务局机关财务、行政后勤等工作，由省政府办公厅统一管理，预算纳入省政府办公厅机关本级预算。主要职责是：

1、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省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办事公开）和政务服务体系建设。

2、指导、协调、推进全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3、统筹协调、规划指导、监督评估全省政府系统电子政务工作；统筹推进、监督协调全省“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统筹规划、监督考核全省政府系统网站。

4、牵头负责全省放管服改革工作；维护营商政务、法制等环境；协调、推进全省行政效能工作。

5、完成省委、省政府和省政府办公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省政府办公厅设 18 个内设机构，包括文电处、办公室、综合处、秘书处、秘书一处、秘书二处、秘书三处、秘书四处、秘书五处、秘书六处、秘书七处、督查室（省政府督查室）、建议提案办理处、参事处、省政府总值班室、机关保卫处、行政事务管理办公室、人事处。另设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处、接待办公室、信息化建设与技术中心、省政府公报室、机关服务中心等处室（单位）。纪检监察机构按有关规定设置。还有省政府机关医院、省政府机关幼儿园、湖

南宾馆、省政府机关印刷厂、省政府机关液化气站等所属事业单位。

省政府研究室设 4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调研一处、综合调研二处、综合调研三处。

省政务局设 5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处、政务公开和服务处、电子政务处、行政效能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经省财政批准，自 2023 年新增省政府机关医院、省政府机关幼儿园为二级预算单位。2023 年省政府办公厅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省政府办公厅本级（含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府研究室、省政务局）；
- 2、省政府机关医院；
- 3、省政府机关幼儿园。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7439.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164.72 万元（含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13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1004.8 万元，其他收入 20 万元，上年结转

1249.96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2784.19 万元，主要是新增省政府机关医院、省政府机关幼儿园 2 个二级预算单位。

（二）支出预算：2023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27439.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34.78 万元，教育支出 225.3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3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7.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46.4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60.94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2784.19 万元，主要是新增省政府机关医院、省政府机关幼儿园 2 个二级预算单位。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6414.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49.98 万元，占 76.28%；教育支出 225.35 万元，占 0.8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39 万元，占 0.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7.54 万元，占 14.07 %；卫生健康支出 1146.48 万元，占 4.34%；住房保障支出 1160.94 万元，占 4.4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20069.23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6345.45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业务工作专项、运行维护专项和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等，其中：业务工作专项支出 1734.34 万元，主要用于督查工作、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总值班室工作、参事业务工作、人事工作、援藏援疆和乡村振兴工作、驻厅纪检组工作、研究室工作、政务服务工作、机关党（团妇关工）委机关纪委工作、文明创建工作、综治（平安）创建工作、基层党组织活动、因公出国（境）、重宾接待、招商引资、档案管理等方面；运行维护专项支出 3063.66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设施设备维修（护）、人民会堂支出、省政府机关九峰服务中心运行、办公家具电器购置更新、公务用车更新、计算机设备及软件更新、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厅移动办公平台运维、智慧机关运维等方面；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 1547.45 万元，主要用于门户网站政务信息运维、外文门户网站运维、全省政务网站常态化监管、12345 监管平台运维、省政府公报免费发行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省政府机关医院、省政府机关幼儿园等 3 家行政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6135.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84.39 万元，上升 10.53%，主要是新增省政府机关医院、省政府机关幼儿园 2 个二级预算单位；规范经济科目使用，将劳务派遣人员费用从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调整至劳务费科目编列。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年本部门机关本级“三公”经费预算数为82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6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0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2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8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155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2年减少1.2万元，与2022年基本持平。省政府机关医院、省政府机关幼儿园“三公”经费预算数均为0万元。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60.15万元（含上年结转），拟召开省政府专题会议、省政府工作大督查动员会、参事工作座谈会、全省政府系统值班工作座谈会、全省政务信息工作座谈会、政务管理服务工作会议、“一件事一次办”现场推进会等，总参会人数预计约为700人（次），内容主要包含研究推进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工作任务；督查动员、讲解督查重点内容和督查方法；听取参事意见建议、参事学习、讨论交流；研究部署全省政府值班工作；研究部署全省政务信息工作；总结2022年政务管理服务工作会议、部署2023年工作；交流总结“一件事一次办”亮点、经验并部署相关工作等。培训费预算229.85万元（含上年结转），拟开展全厅干部教育培训、全厅档案业务培训、督查业务培训、全省政府系统值班工作培训、全省政府系统政务信息工作培训、驻厅纪检组综合监督单位纪检干部培训、政务管理服务工作会议业务培训，参加期刊出版编核知识培训、财务人员继

续教育、技术工人职业技能培训、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医务人员技能培训、幼师业务培训等，培训总人数预计约 1600 人（次），内容主要包含干部职工工作能力及综合素质提升等，档案工作总结及业务培训，督查工作业务辅导授课、研讨交流，政府系统值班工作业务培训，政府政务信息业务培训，纪检监察工作法规学习及辅导授课，政府文稿起草能力提升培训，放管服改革、政务公开、行政效能、电子政务业务，医务人员业务培训，幼师业务培训等。2023 年未安排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预算。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486.84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486.84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本部门机关本级共有公务用车 7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8 辆，应急保障用车 1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52 辆；省政府机关医院共有公务用车 1 辆，为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省政府机关幼儿园共有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本部门机关本级共有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0 台；省政府机关医院共有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省政府机关幼儿园共有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3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拟更新配置公务用车 4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3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省政府机关医院、省政府机关幼儿园新增配置公务用车均为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均为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均为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金额为 27439.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637.53 万元，项目支出 6801.95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

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